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2691)

總目： (30) 懲教署

分目： ()

綱領： 沒有指定

管制人員： 懲教署署長 (胡英明)

局長： 保安局局長

問題：

現時，懲教處有為香港生產口罩，以表列出：

- (1) 過去3年，每月口罩的生產量及製作人手？
- (2) 為滿足肺炎疫情的需求，懲教處提高了多少人手和生產量，當中有多少人手屬囚友，多少屬外來人員，以支援額外的工作量？
- (3) 每位生產口罩的人員時薪為何？有否因應肺炎疫情而提升時薪？
- (4) 有否措施確保不會超時、過度、不合理的工作？

提問人： 陳志全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26)

答覆：

於2020年1月中之前，懲教署於羅湖懲教所設有一個過濾口罩工場，每月平均生產約110萬個口罩，除少量供應非政府組織外，絕大部分供應給政府物流服務署(物流署)，並由物流署分發給政府部門使用。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，政府部門對過濾口罩需求急增，因此自2020年1月起，懲教署已停止承接物流署以外的訂單。

過去3年，懲教署平均每月向物流署及非政府組織供應的口罩數量如下：

年份	供應數量(個)		
	2017	2018	2019
物流署	約 120 萬	約 90 萬	約 110 萬
非政府組織	約 1 萬	約 1.8 萬	約 1 萬

自疫情發生後，羅湖懲教所的口罩工場已不斷增加生產，於 2 月初開始全日 24 小時三更運作，並徵集超過 1 200 名休班及退休懲教人員以義工形式，連同約 100 名在囚人士參與口罩生產工作，將生產量增至每月約 250 萬個，當中約 180 萬個供應給物流署，其餘約 70 萬個交由相關政府部門(即食物環境衛生署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、房屋署、政府產業署、海事處及香港海關(就深圳灣口岸港方口岸區))分發給政府外判合約清潔工人。

於3月初開始，懲教署於羅湖懲教所增設一個口罩工場，口罩生產機器亦陸續運抵，期望能進一步提升口罩生產量。

按現行機制，在囚人士的工資是根據其工作崗位所需的知識、技能、工作環境和作息要求等而釐定。雖然參與夜班工作的在囚人士的工時與其他在囚人士相同，但由於作息時間與一般班次有別，其工資亦會相應調高。

在囚人士參與夜班工作均會安排休息時段，署方並會提供夜宵小食。在囚人士均自願參與夜班工作。